

龍賜獸得勝權柄 全地人希奇拜獸

(啟 12:18-13:10)

啟示錄查經之二十七

(一) 引言：

從啟示錄十二章的查考中，我們得知紅龍吞吃婦人的孩子不成，反被這女人的後裔傷了頭，從天摔到地後就來逼迫婦人（教會），婦人被神領到曠野得保守，於是“龍向婦人發怒，與她其餘的兒女爭戰”。龍是以何種方式來與教會爭戰呢？啟示錄十三章中告訴我們，龍分別從海中和地上興起了兩獸與教會爭戰。

(二) 問題：

1. 請根據上主日證道信息和與主同行每日靈修，分享個人在其中的領受與激勵。
2. 為什麼經文中提到的龍和獸都與海有關？(詩 89:9-10; 啟 20:7-8, 13; 啟 21:1) 為什麼這獸也如紅龍一般有十角七頭，並且從龍得了能力和權柄？(西 1:15; 啟 5:6, 12; 啟 19:12) 如何理解這獸具有豹、熊和獅的形狀，並且它的冠冕不是戴在頭上，而是套在角上的？(但 7:3, 7-8)
3. 如何理解這獸從死傷中醫好，以至全地的人都希奇跟從，拜龍又拜獸呢？(創 3:5-6; 賽 27:1; 帖後 2:3-4) 如何理解第五，第七節所說的獸得著權柄的話？這權柄也是從神來的嗎？(羅 13:1-4) 這獸可任意而行的四十二個月，以及那些凡住在地上，創世以來與羔羊、生命冊無關的人都會被獸制服說明了什麼？(但 7:14,23-25; 弗 2:1-2; 來 2:14-15)

(三) 下次查考經文__熟讀預備「從地上來的獸」(啟 13:11-18)